

博弈论视角下高职院校网络评教效用评估

阮洪

(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, 江苏 无锡 214000)

【摘要】基于源自美国“以学生为中心”的评教理念,网络评教在我国高职院校普遍推广。但分析高职生源特点,网络评教已导致的“囚徒困境”等乱象,有必要对学生网络评教的真实效果及取样方式进行反思。

【关键词】网络评教;高职院校;美国高校

一、高校学生评教制度起源

学生评价教学的实践最早起源于1920年代美国高校,华盛顿大学第一次明确使用学生评教。随着美国高校“消费侧”(Demand Side)评教理念的兴起,在学期结束前的“学生评教”成了教学评估的主要依据之一,学生行使消费者的权利,使得学生摆脱了被管理者的地位,成为教学平衡中不容忽视的一方。到90年代末,网络评教随着网络技术的发展在高校教学管理中普遍应用。美国对学生评教的争议也一直持续不断。

美国高校的学生评教制度目前在我国各高校普遍推广,高职院校也普遍将此作为考评教师的重要依据。很多高职院校的管理人员以及一些本科院校的研究人员,高度重视高职院校学生评教的重要性,甚至有的学者建议在《职业教育法》中加入职业院校学生评教权的规定。这些想法并未考虑高职生源的特殊性。汪利在对此研究中得出中美评教存在教学目的、师生角色、师生关系等方面的差异^[1]。包括从学生评教能力看,关红辉认为学生评教量表设计有些问题设计超出了学生评价的能力^[2]。目前,高职院校中高职注册、中职注册、中职转段的生源已过半。其中,中职注册、中职转段都是技工学校的毕业生。这些高校扩招免试入学带来的生源,作为教育消费的主体,在掌握评教权后,尤其是通过网络评教,已给高职课堂造成了一些意想不到的影响。学生评教,类同于淘宝消费者评价店铺经营者,差评或网络攻击能让网络店铺直接关门。消费者成为经营者取悦的对象。高职院校的网络评教,学生以教育消费者的身份评价教师,教师不再敢批评教育学生,试想消费者作为“上帝”是用来批评教育的吗?^[3]所以,作为高职院校,不能简单地以评教

正义为理由,无视网络评教背后存在的一系列问题。

二、网络评教制度在高职院校实践中出现的问题

(一)网络评教制度下高职院校人才培养现状

目前,大批名校博士走上高职院校教师岗位,但教师素养的普遍提高并未彻底改善课堂教学效果。高职课堂学生逃课、玩手机成普遍现象。作为教师既想管理好学生,在课堂充分地介绍学科知识,又不得不顾及学生网络评教的影响。在郑丽君介绍的国外学生评教出现的争议焦点中,包括评教所涉及的教师、学生、管理方之间权益的冲突,如学术自由权与评价的冲突^[4]。这些在高职院校也普遍存在。现实是学生能通过网络评教将任课教师打成差评。而网络测评已成高职院校教师晋职称、评优的不可或缺的条件。一些高校网络测评不在前30%或40%,无法晋升高级职称及评优。学生网络评教的负面效应已经严重阻碍了高职人才培养的质量,这与高职院校管理人员对此的隔阂与漠视,早已成为一道有趣的风景线。

(二)网络评教制度下的囚徒困境

博弈论的非零和博弈中一个代表性的例子即“囚徒困境”,能说明个人最佳选择与团体最佳的不一致。在课堂这个群体中,也能体现个人的理性选择会导致集体的非理性。“囚徒困境”所指两个嫌疑犯被关入监狱,相互不能沟通,如果两个人都抵赖,不去揭发对方,则警方由于证据不足,每个人都判刑一年;若一人坦白,另一人抵赖,则坦白者因为立功而获释,抵赖得判十年;若两人都坦白,则都判刑八年。由于两个囚徒无法信任对方,结果都选择坦白,而不是抵赖。这种博弈模型最终导致纳什均衡仅落在囚徒双方的非合作点上。

囚徒困境在课堂上所反映出的深刻问题是,在

网络评教制度下, 师生的个人理性能导致集体的非理性。假定课堂的每个参与者(即“囚徒”)都是利己的, 都在寻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, 而藐视对方参与者的利益, 即符合经典经济学中“理性人假设”。

在高职的课堂中, 首先放弃帕累托最优解决方案的是学生, 学生预期到的博弈的纳什均衡, 是未来困境下的学生相互之间的普遍“背叛”, 部分学生在这场“囚徒困境”中选择“背叛”, 表现为上课玩手机或逃课, 考试作弊通过获得个人利益的最大化, 出卖所有除他之外的听课的学生, 不劳而获通过考试。相比少数专注听课的学生, 在“囚徒困境”中选择“合作”, 靠自己的努力与专注投入课堂学习, 靠诚信参加考试, 结果付出多, 考试成绩不如作弊的好。虽然同一课堂学生的博弈不是一个理想状态下的“囚徒困境”, 学生相互之间没有信息的完全隔绝。但在“逃课、不听课+作弊”(背叛), 或是“听课+诚信考试”(合作)两种选择中, 学生面对一个非零和博弈游戏中, 显然“背叛”行为是可以换取非常大的利益^[3]。

在上述假设中, 教师并不能在课堂有效地约束学生, 因为在这场博弈中, 学校也参与其中了, 学校直接参与的环节在于源头, 与所有参与博弈者的本质不同之处是, 学校成了整个囚禁规则的设计者, 也是盖牢房的人。在学校网络评教的前提下, 博士学历的教学教师, 因教学严格, 不仅网络评分可能倒数, 而且学生考试会有大面积不及格。教师会因“教学事故”而受到特殊关照, 这时学生的“不听课+作弊及格”可成为证明“教学质量合格”的护身符。在这一点上, 学生通过“出卖同伴”不正当竞争行为获得个体最大利益, 教师通过放低要求听之任之, 顺利完成教学任务。师生相互之间的个人理性使个体利益最大化。

同样, 不同的两个教师之间对课堂的管理也可用“囚徒困境”来描述, 有两种选择: 严格管理(合作)或是听之任之(背叛)。不同的任课教师都无法肯定其他教师会严格管理, 因此, 在学生网络评教的前提下, 为了讨好学生, 从“个人理性”出发, 最终会倾向听之任之。虽然严格管理是“理性”行为, 但结果却显得“非理性”。被其他教师“惯坏”的学生, 上课已习惯玩手机或者逃课, 如果你“严格管理”, 网络评教自然会收获差评。这样, 严格认真的教师就可能变成了不合格的教师。

(三) 中美高校学生评教比较分析

美国高校学生评教制度并未导致师生间的严重博弈。美国学生评教总体理念是自愿的, “学生评教”不能是强迫的。是否参与评教对学生没有任何影响。学生评教分为纸上评教和网络评教两种形式。纸上评教在课堂内由学生当场完成, 任课老师不参与评教过程, 由学生志愿者发放量表和监管整个过程, 评价结果直接交系办公室。随堂的纸上评教学生参与度高。网上评教是无记名的, 可以在学期结束前的任何时间完成, 结果是网上评教参与度相对较低。

我国高职院校更注重网上评教, 纸面评教通常只有少数学生干部参与, 网络评教要求是全员强制参与。很多高职院校将学生的网络评教结果作为教师评优、续聘、职称晋升的重要依据。高职院校总体评教方法单一, 将学生网络评教作为教学评估中重要的一种类型, 网络评分成为评价教师教学水平以及教学质量的主要参考。

相比, 美国高校的教学评估是多侧面、多层次的评估。除了学生评教, 还有同行评教、自我评教以及机构评教等。学生评教只是其中类型之一, “学生评教”分数在评定考绩(merit)中的权数不大。教师对学生的管理并不存在所谓的“囚徒困境”, 教师在课堂上能体现更多的教学自主性以及课堂管控能力。从中美高校学生评教的比较分析来看, 金梅、方宗祥认为高校应避免照搬照抄国外的评价系统, 应根据我国国情, 实现外国评教体系的“本土化”^[6]。

三、高职院校学生评教制度的改进对策

(一) 全员网络评教, 不如取样座谈评教

以马什(Marsh H.W)、阿里莫里(Alcamoli L.M)等为代表的学者认为: 评教在一定条件下是有效的。学生作为直接参与教学活动的主体, 对教学效果、课堂感受的评价是客观的^[6]。这些观点不能断章取义地去接受。其中马什所提“一定条件”的前置要素很重要。高职学生是经高考分层末位录取的, 近年还有大量中职生源, 很多学生的特点是手机游戏成瘾, 区别只是逃课玩手机或是坐在课堂玩手机, 使得全员学生参与的网络评教参考意义不大。把学生作为消费者, 意味着大学的学历就成为一桩商业买卖。如果买卖的对象是不通过考试注册入学的学生, 学校的教学质量就无法得到保障。

要兼顾学生的评教权与教师的教学自主权, 不如

取样座谈。找学生班委、成绩优异的学生作为代表,测评的真实性会有所提高。同时,教师的教学内容、授课标准、教学规范不能围着学生的需求与评价转。取样评教通过剥夺逃课、上课玩手机学生的评教权,使得教师不再投鼠忌器,真正回归课堂,从学生手中取回课堂的管理权,有效地实施教学管理。

(二)生源特点决定高职课堂还是要侧重“教师为中心”

美国高校自20世纪80年代全面推广学生评教后,学生的考试分数出现了不断膨胀,也是为了讨好学生的结果。美国学者Crumbly认为学生评教给教师的课堂教学带来压力,是管理者侵犯课堂的证据,这使得教师降低教学标准,给学生宽大评分。这种以金钱为目的的“消费侧”评教理念,以其“用户至上主义”侵蚀了学术标准,降低美国教育质量,导致教师被不恰当解雇,学术自由受到威胁。

从中美两国高校学生评教的比较研究看,在教学理念上,还体现了“以谁为中心”以及“如何以之为中心”的教学理念差异。美国高校学生作为消费主体,“学生消费至上”的观念,不能简单地引入我国高职院校,颠覆传统教育学对师生关系的解读。针对高职生源的特点,不能机械地搬弄美国课堂教学在师生关系和教学中的学生自主、师生平等的理念。美国学者进行的一项福克斯实验,雇佣的一位职业演员,听众被告知这是一位人类行为应用数学专家,因其讲课风格激情四射而获得高度评价。但该演员讲课过程却无实质内容,且自相矛盾。高职院校若坚持“学生消费至上”观点,将网络评教为考评教师的核心,更多的福克斯博士会大行其道。高职院校有必要淡化学生评教结果,让课堂侧重“教师为中心”。

(三)推进高职院校教育管理体制的变革

源自美国高校的学生评教制度,因中美两国办学资源的差异,未能使得我国高职院校的学生通过评教而真正获益。学生选课的自由度,决定了学生评教的实际效用,在完全学分制条件下,对于网络评教得分低的教师,可通过选课被学生抛弃。但高职院校普遍师资短缺,开设的课程有限,学生并没有充分的选课的权利,学生通过网络评教也就无法获得更好的教育资源。有些老师上课照本宣科,学生评价很差也未能使其离开讲台。高职院校即使实行完全学分制,选修课因师资缺乏,都变相地成

了必修课。学生评教并不能使学生的教学环境获得根本的改变。^[3]所以,学生评教制度要参考高职院校的师资以及生源特点,评教只是一个参考要素,真正有效地评价教师,还需要推进高职院校教育管理体制的改革。

结语:

目前国内学者对学生网络评教的研究,主要集中在探讨学生满意度在教学中的作用,注重评教的研究设计和数据描述,具体包括构建一个多元评价的框架考察教学中的核心要素,学生的满意度主要通过评估数据确定^[7]。这种主流的评教方式没有考虑不同高校不同层次学生的特点。因高职院校生源特点,美国高校学生评教“消费侧”理念及“学生主导”的形式,在我国高职院校并无太大可行性。网络评教已导致的“囚徒困境”等乱象,有必要对学生网络评教的权重进行调整。提高学生取样座谈评教、同行评教、自我评教以及机构评教的权重,降低学生网络评教的权重,学生网络评教不再作为职称晋升、评优考核等最主要的依据,让课堂真正回归到教师手中。

参考文献:

- [1] 汪利.中美高校学生评教指标的比较研究[J].教育评论,2007(4):130-132.
- [2] 关红辉.我国高校学生评教研究综述[J].黑龙江教育(高教研究与评估),2012(10):66-69.
- [3] 阮洪.美国高校学生评教制度在我国高职院校的实践研究[J].科技视界,2019.12(201-202).
- [4] 郑丽君.美国高校学生评教争议分析[J].教育评论,2011.4(166-168).
- [5] 金梅,方宗祥.中美高校学生评教差异研究——基于国内外两所高校的实证研究[J].大学教育,2021.7(47-50).
- [6] 李媛媛.美国高校学生评教研究[D].保定:河北大学,2017.6.
- [7] 邢磊,马莹等.满意度说明了什么——学生评教视角下“教”和“学”的关系[J].江苏高教,2022.8(77-83).

作者简介:阮洪(1967-),男,汉族,浙江台州人,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,副教授,南京大学法学硕士,研究方向为教育与教学管理。